



第 1 集

林业部造林经营司 编

中国林业出版社

林业生产承包责任制

林业生产承包责任制

第一集

林业部造林经营司 编

中国林业出版社

林业生产承包责任制

第一集

林业部造林经营司 编

中国林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朝内大街130号)

遵化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2.25印张 42千字
1983年4月第1版 1983年4月遵化第1次印刷
印数1—31,000册

统一书号 4046·1024 定价 0.25 元

序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农村政策的放宽，很多地方建立了多种形式的林业生产责任制。其中以联产承包责任制，责任最明确，方法最简单，利益最直接，因而也最受群众欢迎。经验证明，林业生产在很多方面如育苗、造林和经济林的管护，与农业上的种植业相同或近似，因此对这些生产项目，应当采取以组、户为承包单位的大包干生产责任制。对现有大片用材林、防护林，为了制止乱砍滥伐，保证国家建设用材的供应，维护生态平衡，一般由专业组、专业队或林场统一管理。总之，建立林业承包责任制，要本着群众意愿和有利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的原则，因地制宜，因林制宜，宜分则分，宜统则统，不能搞“一刀切”。

为了及时交流各地林业承包责任制的经验，我们编写了《林业生产承包责任制》，由中国林业出版社出版发行。这是第一集，今后根据需要，还要陆续编印这类材料。希望各地通过学习这些材料，认真总结经验，采取有力措施，建立和完善林业承包责任制，办好社队林场和林业专业队、专业组、专业户；并将总结出来的新经验，及时寄给我们，以便组织交流推广。由于我们水平所限，加上时间仓促，这本小册子难免还有一些缺点和错误，望批评指正。

林业部造林经营司

一九八三年二月

目 录

序 言

农业实行“双包”后怎样办好社队林场

.....林业部造林经营司 (1)

整顿林场 成效显著辽宁省清源县林业局 (6)

实行“三改三坚持” 穷窝变成聚宝盆

.....湖北省谷城县林业局 (11)

巩固社队林场的做法.....中共云南省屏边县委员会 (14)

实行专业承包责任制 林场收入翻一番

.....广东省广宁县螺岗公社林场 (19)

联户办林场 林业有希望

.....贵州省黔东南自治州人民政府、
农委、林业局联合调查组 (23)

联户办林场 一年变样湖北省新洲县林业局 (23)

联户办林场 建设林业基地.....四川省林业厅办公室 (30)

统一经营 分户承包.....湖南省慈利县赵岗公社 (33)

林业队独立核算分户承包

.....皇甫炳胜、张兆清、李继政 (35)

林业专业户是振兴林业的好形式

.....湖南省湘潭地区林业局 (38)

壶关县大力发展林业专业户

.....林业部造林经营司调查组 (43)

发展山区林业 办好专业户林场

.....河南省林业厅营林处 (47)

俺当上了林业专业户

.....湖南省桃源县芦花潭公社高山大队 罗春初 (51)

待业青年当上了林业专业户

.....选自林业部《林业简报》 (54)

五户农民联合承包荒山 一年造林七百五十亩

.....江西日报记者 赖厚祥 (55)

荒山造林包干到户效果好

.....中共山西雁北地委副书记 邢德勇 (58)

实行大包干 生产大变样.....吉林省林业厅造林局 (61)

农业实行“双包”后 怎样办好社队林场

我国社队林场创建于1957年，截止到1981年底统计，全国共有社队林场190,922个，劳动力1,637,465人，其中公社林场20,699个，大队林场139,402个，生产队林场30,821个。经营面积26,948万亩；其中有林面积17,572万亩，占经营面积的62%。社队林场是发展集体林业的一支骨干力量，全国60—70%的育苗和20%的造林任务由社队林场完成，每年生产木材200万立方米，毛竹1,800—2,090万根。多年来实践证明，社队林场对林业建设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社队林场是建设用材林基地的一支主要力量，已为国家培育了大批后备森林资源。南北方用材林基地建设任务大部分由社队林场承担，全国社队林场现有用材林1.5亿亩，多系中幼林，立木蓄积约3亿立方米，全部成材后可达12亿立方米。广西壮族自治区六十年代建立的老林场，每年通过间伐生产木材15万立方米。湖南省株洲县以社队林场为主体培育起来的25万亩杉木基地用材林，预计到1985年开始，主伐、间伐年可生产木材5万立方米。

社队林场是实行林业专业化的一种主要组织形式。全国解放后新造幼林4.23亿亩，除营造造林1亿亩外，其余3亿多亩都是社队集体所有。在这3亿多亩林子中，约有一半

左右为社队林场管理，而且集中成片，造林质量高，林木生长良好，蓄积量大，是集体林的精华所在。现在所到之处，看到成片的林子，不是国营林场的，就是社队林场的。社队林场是为保护和发展林业而建立的专业化组织。这种林业专业化组织，可以解决农林争劳力、争土地的矛盾，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造林成活率、保存率，提高林产品产量及其商品率，从而促进整个林业的发展。

社队林场是解决农村剩余劳力的一条好路子。全国现在从事农林牧副渔业的劳动力约有 3 亿人，社队林场劳力，占劳力总数的 0.54 %，加上专业队、组、户劳力，整个林业专业劳力占总劳力也只 1—2 %。根据林业发展需要，林业专业劳力占总劳力比例大体上平原 5 %，山丘 10 %，林业重点地区 15 %，按 10 % 计算，全国应有 3,000 万个劳力为林业专业劳力。农业实行“双包”生产责任制后，农村劳力剩余约 1/3，即一亿个劳力，林业占用 1/3，则为 3,300 万人，每人管林 50 亩，共可经营山林 16.5 亿亩，占全国林业用地 30 亿亩的 55 %。如实行集约经营，容纳剩余劳力更多，经济效益更大。例如广东省潮安县枫溪公社槐山岗大队青年林场有场员 55 人，经营山地 800 亩，平均每人 14.5 亩。其中松树 540 亩，杉树 100 亩，竹子 25 亩，开辟茶园 95 亩，耕地 20 多亩。多年来，坚持因地种植，精耕细作，收入年年增加，贡献越来越大。1981 年平均每亩山地收入 150 元，每人创造产值 2,184 元。

近几年来，社队林场场数、人员都有所下降。全国社队林场 1981 年和 1977 年比较，场数减少 5 万个，劳力减少 90

万人。撤场、减员的主要原因是：农业实行包产到户和大包干责任制后，社队林场过去行之有效的“劳动在场，回队分配”办法，现在已行不通了，而不少林场又由于多年来坚持以林为主的同时，忽视多种经营，现在经济上正处于青黄不接时期，无法解决投资和场员报酬问题；有些社队林场经营管理仍是老框框，老办法吃“大锅饭”，记人头分，多劳不多得，因此有些场员弃林务农、离场回家；有些社队林场建场工作粗糙，投资、投劳、投山和林木经营协议没有落实，有的还与生产队存在着山林纠纷，社员借落实政策，向林场要山要林要钱，甚至强行占山砍林。

现在，有些地方针对社队林场在农业实行“双包”生产责任制后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采取有力措施，使林场不仅继续办了下去，而且进一步得到巩固和发展。例如湖北省现有社队林场 27,300 多个，劳力 23 万多人，经营面积 2,000 多万亩，其中有林地 1,400 多万亩。和 1981 年相比，场数增加了 6,700 个，劳力增加了 45,000 多人。又如广东省韶关地区林业“三定”前有社队林场 1114 个，场员 14,353 人，经营面积 400 万亩，稳权发证后有社队林场 1,771 个，场员 17,838 人，经营面积 500 多万亩。

根据各地经验，办好社队林场必须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统一认识，加强领导。尽管社队林场目前面临不少问题，但都是可以解决的。现在对社队林场不是办不办，而是如何在新的形势下，进一步把它办好。各级林业部门要把办好社队林场作为一项大事来抓，深入细致地向广大群众宣传办社队林场的重要性、必要性，培养典型，树立样板，积

极总结推广经验，及时向党政领导反映情况，采取有效措施（包括整顿领导班子，经济扶持），切实办好社队林场。

二、进行必要的改革。第一，改“回队分配”为“在场分配”。资金来源主要是靠本场发展多种经营，实行以林养林，以工养林，以副养林，以及用社队企业利润和集体提留进行补贴。第二，改吃“大锅饭”、“铁饭碗”为按劳付酬，多劳多得，主要是实行办场单位对林场，林场对场员的两种生产责任制。第三，精简人员，改一碗饭两人吃为一碗饭一人吃，林场对本身难以搞好的生产任务，可以包给社员户，或实行场户联营。继续坚持专业劳力常年管护和群众季节性突击相结合，充分利用义务工、基建工进行整地、造林、抚育等。

三、打破框框，搞活经济。社队林场必须广开财源，打好经济翻身仗，在执行“以林为主，多种经营，长短结合，以短养长”方针时，要有一定的灵活性，在保证完成办场单位承包给林场的林业生产任务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发展多种经营，不受用工比例和生产项目的限制，要因地制宜；择优经营。现在守摊林场，要守好摊子，护好林木，看管好房屋、设备、工具等，并抓好多种经营，为恢复和扩大林场积极创造条件。

四、整顿林场，势在必行。现在社队林场问题很多，亟待整顿的约有50%，其余50%也有这样那样的问题需要解决。因此，整顿社队林场是当务之急，只有进行有效的整顿，才能使其恢复生机，继续前进。各地可以结合林业“三定”工作，或采取组织工作组的方法，逐场进行整顿。整顿

的内容包括调整领导班子，调换场员，端正生产方针，建立和完善生产责任制，解决场员的劳动报酬，处理山林纠纷，落实林木收益协议。具体到一个场，还应因地制宜，有所侧重。

五、要发展多种形式的林业专业组织。社队林场、林业专业队、专业组、专业户，都是集体林业生产的专业组织，应当同时抓好。要因地制宜，根据群众经营习惯，适合什么就发展什么，不要千篇一律。林业专业户是在新形势下出现的一种新的林业经济组织，具有很大的生命力，在一些地方，例如山西省壶关县发展很快，现在已成为当地林业专业组织的主要形式，在发展集体林业生产上起了重要作用。林业专业户一定要选择那些热心林业、会搞林业、吃苦耐劳、大公无私的社员参加。特别是在头几年，要更加突出地抓好多种经营，打好经济家底，使其在经济上自给或有余。这是办好林业专业户的一个关键。

林业部造林经营司

整顿林场 成效显著

辽宁省清源县是一个八山一水一分田的山区县。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全县“以林为主，林粮牧结合，多种经营，全面发展”的生产方针，县委狠抓了集体林业队伍的建设，逐步将原有的林业专业队发展为社队林场，到1981年底，全县共建起社队林场104处，共2,000多人。绝大多数林场在发展集体林业中发挥了骨干和示范作用，促进了集体林业的发展。但是在相当一部分林场中，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权益问题解决的不好，忽视了山林所有者的权益，统得过死，多林的生产队得不到实惠，一度出现了闹分场分队的问题；林业生产责任制落得不实，吃“大锅饭”的问题仍然存在；经营方向还不甚明确，长和短的关系处理得不够好，有的坚持了以林为主，忽视了多种经营，有的只重眼前收入，放松了长远建设；有的领导班子不健全，缺乏技术骨干力量，所以经营管理水平较低。

为了充分发挥社队林场在发展集体林业中的骨干和示范作用，保证社队林场健康发展，1981年冬季以后，我们对社队林场又进行了一次全面整顿。为了取得经验，指导全面，我们首先对社队林场进行了重点调查，并在王家堡大队进行了整顿试点。在此基础上，县政府制定了《整顿巩固社

队林场工作方案》，专门召开了整顿林场的工作会议，对这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做了具体部署。这次整顿重点抓了四个问题。

一、解决林场的体制。过去有一部分大队林场统管生产队的山林，有的生产队得不到多少收益，甚至得不到收益；有的不分生产队林多林少，搞平均主义，权益不清，影响了生产队的积极性，影响了林场的巩固。通过调查试点，我们认识到采取大小队联办是解决这一矛盾、落实权益的一种好办法。南口前公社王家堡大队林场有4个生产队，共有山林70,000多亩，他们实行山林入股，统一经营，单独核算，按股分红的办法，即使山林多的队也不吃亏，出劳力多的队也有利可得，做到了有利生产，自愿互利，进一步巩固了林场，促进了林业生产的发展。因此，我们在整顿中推行了这一经验，目前全县除5处社办和64个大队办的林场以外，其余39处都调整为大小队联办的体制，制订了山林入股，按股分红的办法，并组成了股东委员会，正确处理了入股单位的权、责、利问题，进一步巩固了林场。

二、解决办场方向问题。这个问题的中心是解决好眼前和长远的关系。具体说就是要在坚持以林为主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发展多种经营。经过近三年的不断调整，我县绝大部分林场已基本上克服了“重砍轻造”只顾眼前，忽视长远建设的倾向。但是，由于实行了限额采伐，一些社队林场感到收入降低，日子不太好过，就想收摊散伙。针对这个问题，我们总结了苍石公社几个大队坚持以营林为基础，以短养长，加速林业发展的经验。沿水沟大队，林少荒山多，但

他们立足长远，长短结合，自力更生，大搞林业建设，四年来投资 40,000 多元，集中连片造林 3,000 多亩，人均每年造林 1.3 亩，相当于过去 20 年造林面积的 3 倍，保存率达 90% 以上，前二年造的 2,000 亩落叶松已经郁闭成林。由于坚持以林为主，多种经营，收入逐年增加，不仅解决了营林资金，人均收入也由 1978 年的 82 元，今年上升到 250 元。庙东大队认真执行“以营林为基础，造多于伐，采育结合，综合利用”的方针，四年来把 2,500 多亩的宜林荒山全部绿化，又对次生林实行有计划的一沟一坡的综合经营，该抚育的抚育，该改造的改造，该封山的封山，提高了林分质量，合理地利用了山区资源。目前全县绝大多数社队林场都已走上了以营林为基础的轨道，所有的社队林场都进一步加强了育苗基地建设，全县有 19 处社队苗圃搞好了喷灌设备，大旱之年育苗获得丰收。社队林场的造林不仅数量多了，质量也有很大提高。在森林经营方面，基本上做到以育为主，采育结合。初步扭转了上山搞营林，下山搞加工的单一经营的局面。有一些林场在搞好林业生产的同时，发展了药材、果树、木耳、食用菌、养鸡等项多种经营生产。

三、抓了林场的组织建设。重点抓了领导班子、技术骨干和专业队伍三个方面。林场的领导，基本上都选配了热爱林业、事业心强、年富力强、有组织能力、懂得林业知识的人担任，大部分是由大队副书记或大队长担任林场场长，普遍建立了场务管理委员会，充实了财会人员，建立了领导岗位责任制。为提高社队林场的技术管理水平，对社队林场的技术骨干，采取三级培训的办法，除选送 10 多名去辽宁林

校学习外，县先后举办了二期育苗和经营训练班，培训社队技术人员 130 多人，各公社也普遍地开展了技术培训工作。各社队林场都配备了育苗技术员和营林技术员，具体负责和指导社队林场的技术工作。对配备的技术骨干通过考试和考核，由县局统一定级，发给技术员证书，并给予一定的技术补贴。这样，就极大地激发了他们学习技术，钻研业务的积极性。现在有半数左右社队林场技术员可以参加育林设计；所有的育苗技术员都可以独立承担多树种的育苗作业，为提高集体营林水平创造了条件。对于社队林场的专业队伍，我们坚持了基本稳定的原则，对于那些从事林业多年，有实践经验，身体条件合适的社员，一般都保留不动，对于那些不适于林业生产人员做了适当调整，并且相应地增加了一些新的力量，目前全县林场已由去年的 2027 人增加到 2500 多人。

四、抓了经济核算。过去一些社队林场经营管理混乱，请客送礼，损失浪费严重；木材利用率低，浪费大，经济效益差。年初开始，县委在深入贯彻落实1982年中央一号文件过程中，把社队林场的财务整顿和改善经营管理列为重点之一，清理了财务帐目，查处了一批贪污盗窃和贩运木材的案件，堵塞了漏洞，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了木材管理，整顿了木材加工，加强了经济核算，改善了经营管理。过去木材加工不考虑销路，有的造成积压，有的加工后还卖不出原木价钱，今年以来，由于普遍实行了经济合同制，搞了包、定、奖，把集体利益和个人收入联系起来，基本上做到合理造材，以销定产，有计划加工，不仅提高了木材利用

率，而且降低了成本，增加了收入。

通过整顿，我县绝大部分社队林场基本上端正了经营方向，合理地解决了山林权益，健全了领导班子，稳定了专业队伍，充实了技术骨干力量，在发展集体林业生产中进一步显示出优越性。

辽宁省清源县林业局

实行“三改三坚持” 穷窝变成聚宝盆

湖北省谷城县石花镇平川大队林场，建于1975年，经营面积450亩。自去年实行“在场劳动，在场分配，单独核算”制度以来，林场越办越巩固，越办越兴旺，产值翻番，穷窝变成了聚宝盆。他们的作法是：

一、改“回队分配”为“在场分配”，坚持多劳多得。

过去在“左”的思想影响下，林业生产没有责任制。办场七年，有五年是吃“大锅饭”。场员“在场劳动，回队分配”弊病很多，主要是：场员在场干同样的活，回队分配时由于各队之间分配水平相差30%左右，使场员的同等劳动得不到同等报酬；生产队派劳力到林场干活，只有少量收入返队，入不敷出，增加了生产队的负担；场员来去由队，林场无法管理。实行责任制后，大队改“回队分配”为“在场分配”。林场根据生产项目，场员生产技术和特长，对场员实行山林划片，分组作业，专业承包，联产到人，签订合同，奖惩兑现。场员口粮每人每月45斤。其中30斤固定指标到队，由林场按国家牌价购买。另外，由林场补贴15斤，实行按工分分配。场员不承担生产队的责任田和义务工，专心林场劳动。林场因人制宜，执行定面积、定产值、定投工、定投资、定报酬，全奖全赔。今年，全场承包合同